

两个人同年同月同日生,说起来已经是蛮巧的了。而若这两个人居然都从事语言艺术的专业,还都是少数民族,那恐怕从全国范围来考量便更加巧了,可能就是唯一了。

偶然发现这一点的是个工作人员。那回到新西兰慰问演出回国途中,要登记有关信息,这位小姐忽然惊呼:“怎么回事?他们两位是同年同月同日生啊!”消息不胫而走,听者都啧啧称奇。好,该揭开谜底了,这两位,一位是我——一个配音艺术工作者,另一位是刘兰芳——东北著名的评书演员。

我和刘老师从未见过面,那次外事活动也是各演各的节目,并无交集。我本以为,不过是个巧合,不必太大惊小怪,事情到此为止,结束;倒是我太太此时给我提了一个醒:何不趁此契机,跟刘老师互相认识一下,建立一下联系,她拥有丰富的舞台业务工作经验,认真向她讨教、学习,对我的配音业务当会有所启示。经太太一说,我恍然大悟,怎么我太太想到了,我却没有这根筋!活到老学到老嘛。

其实,说起东北评书这档子事,我并不陌生。我是个广播台忠实粉丝,钟情于收听戏曲节目,后来又加上东北的评书。因我偏爱听男演员,所以听得最多的是单田芳的作品,他是大师级演员,越到晚年越说得老到、精彩,造诣之高使你挑不出毛病。刘兰芳老师也是久闻大名,虽听得相对少一点,依然给我留下深刻印象。男艺人传统的领地,忽然杀出一匹“黑马”,任一位巾帼英雄来回驰骋,这真是谈何容易,不服也不行矣!

我是从事幕后工作的,刘老师则在幕前表演,二者有不同的特点。她在工作生涯中有何感觉,她又是如何挑选和酝酿创作题材的,拜师学艺过程又有何特殊感受,所有这一切,我都是不熟悉的,不免令我好奇。但这不是主要的。主要的是我佩服她在自己的艺术实践中,挑选了一种难度很大,高强度的表述方式,即:始终在台上高亢激昂、精气神

趣谈古人赖床

时至深秋,天气愈显寒意。每当晨曦微光透过窗帘的缝隙,轻柔地洒在枕边,心中总是泛起一丝不愿离开温暖被窝的念头。闹钟的铃声在耳边响起,却似远处的呼唤,难以打破这份慵懒。

古人亦然,他们面对清晨的召唤,也有着相似的迟疑与留恋。

《诗经·国风·齐风》中的《鸡鸣》,记录了一段温馨而又略带俏皮的对话。“鸡既鸣矣,朝既盈矣。匪鸡则鸣,苍蝇之声。东方明矣,朝既昌矣。匪东方则明,月出之光。”这段文字,不仅描绘了清晨的景象,更传达出一位男子对温暖床榻的依恋,以及妻子温柔的催促。

宋代文豪苏轼亦是一位深谙“赖床之道”的高手。在他的《试院煎茶》中,他写道:“不用撑肠拄腹文字五千卷,但愿一瓯常及,睡足日高时。”苏轼不仅喜欢赖床,还善于在半梦半醒之间捕捉灵感,享受片刻的宁静与美好。他曾言:“数刻之味,其美无涯;通夕之味,殆非可比。”

今人朝九晚五,古人则常在卯时(早晨五时至七时)就要开始工作。尤其是那些需要参加“朝会”的大臣们,往往要在凌晨两点前就起床梳洗更衣。在凌晨三点之前就要到达午门外等待朝会的开始。

十足,且往往一气呵成。我是有体会的,一个艺人每天要在舞台上或录音棚里对付那么多的台词,除了语速快,还要让人从台词中听到你对作品的理解,感受到你的激情,看到你所塑造角色的独特个性和气质,这容易吗?!显然这活儿比我在棚里配音辛苦多了。刘老师是如何保持充沛的情绪,如何使自己拥有充足的气息、如何使自己通过科学的发声使声带肌肉始终健康、干净、无炎症从而避免疲劳、沙哑……这里面都有学问、有窍门的。这是刘老师拥有的不可多得的财富,是值得我好好向她讨教学习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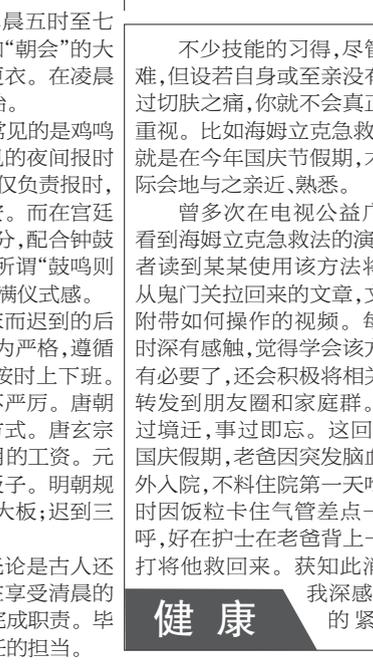
当然,我更佩服刘老师的品德。虽然接触不多,但从她擅长的作品为《岳飞》《杨家将》等反过来推断,说她是个顶天立地的爱国者并不夸张。如果没有堂堂的情怀,怎么可能生发这样巨大的激情,乐此不疲在评书这块阵地上坚守了几十年,至今依然在发挥她的余热?最近与几位东北朋友闲聊,凡提到刘兰芳老师,莫不交口称赞。她退休前落脚在鞍山曲艺团。生活中为人极正派,又直爽,曾被推举为辽宁文联副主席,也是众望所归。我要学习她业务上的非凡功夫,更要学习她在生活中是如何做人的。我一个上戏的大

师哥曾语重心长地抚着我的肩说:“老百姓对我们这么好,给我们名,给我们利(这都不必回避),作为一个艺术工作者,要知道感恩,要把最好的艺术作品奉献给他们,而千千万万不要让他们失望。”我相信,这也道出了刘兰芳老师的心声。

是啊,在我心目中,刘兰芳老师应当是一位在评书书坛上屹立不倒的女神,永远精气神十足。八十岁了——她如今也八十了?不可思议。我不知如何称呼她好。很可能我比她早几个小时来到这个世界,那么可否称她一声师妹呢?好像总觉得太失敬了,还是应当叫她老师——我身边的语言艺术宝库。会面交流的事情不会太困难吧,索性就在我们的共同生日这一天碰个头如何?算来也就还有几个月,快的,一眨眼的工夫。

不少技能的习得,尽管并不难,但设若自身或至亲没有经历过切肤之痛,你就不会真正予以重视。比如海姆立克急救法,我就是在今年国庆节假期,才因缘际会地与之亲近、熟悉。

曾多次在电视公益广告中看到海姆立克急救法的演示,或者读到某某使用该办法将别人从鬼门关拉回来的文章,文末会附带如何操作的视频。每每看时深有感触,觉得学会该方法太有必要了,还会积极将相关文章转发到朋友圈和家庭群。但时过境迁,事过即忘。这回,临近国庆节假期,老爸因突发脑血管意外入院,不料住院第一天吃午饭时因饭粒卡住气管差点一命呜呼,好在护士在老爸背上一阵拍打将他救回来。获知此消息后我深感,意外的紧急情



况随时可能发生在我身上,必须学会海姆立克法;也奇怪,护士怎么没用海姆立克法?于是在网上搜到相关文章和视频,认真学习。原来用一只手的掌根推打背部是适用1岁以下婴儿的海姆立克法——护士解释说,饭粒非硬物,因而对老爸这样操作。有点神奇的是,只要手势正确,发一下力即能把卡喉异物顶出嘴。

老爸出院后,担心二老会再次发生意外的二姐让我教会他们实施海姆立克法。等二老学下来后,我翻出视频再次观看,并将它总结为“五步法”:第一步,用左手食指找到施救对象的肚脐眼;第二步,右手食指和中指并拢伸直,横放在肚脐眼上

方,拇指亦伸直且完全张开虎口;第三步,左手握拳置于右手虎口内;第四步,用右手掌包住左手拳头;第五步,发力。二老毕竟是耄耋之年,刚开始老妈左右手不分,非我亲手纠正不可;又发现她虽然两手相继变换动作却在“原地”进行,我就告知左右手变换动作的同时要向上移动,目的是准确定位;老妈发力时竟把老爸抱离了地面,我一边对老爸演示一边指出,发力时身姿不变,只要前臂朝自己方向用力迅速压迫施救对象腹部。

让老妈对老爸做了几遍后,又让老爸对老妈做。最后我也以老爸为对象试做。实际体验,感觉隔着衣服轻易摸不到肚脐

眼,紧急关头分秒必争,找肚脐眼浪费时间怎么办?带着问题先做其他事,过了不久蓦然想到,可以将衣襟提起来露出腹部。紧要关头必须果断,不能顾虑太多。

我让二老以后每天练习一遍,以便熟练掌握,在返沪之前我也每天跟他们复习一遍。经过实操,海姆立克法不再停留在视觉印象层面,变得具象化、可亲近。也只有实操过,可能的问题被提前发现解决,万一遇到紧急情况,就能不慌乱,更自信更高效地进行施救。

我们往往要遇上困难才后悔没有及早学会一些应急技能。这次的经历是个启发。《上海市急救医疗服务条例》实施将满8年,希望更多人能加入主动学习、实践急救技能的行列。

朱一瑞

你会海姆立克法吗

方,拇指亦伸直且完全张开虎口;第三步,左手握拳置于右手虎口内;第四步,用右手掌包住左手拳头;第五步,发力。二老毕竟是耄耋之年,刚开始老妈左右手不分,非我亲手纠正不可;又发现她虽然两手相继变换动作却在“原地”进行,我就告知左右手变换动作的同时要向上移动,目的是准确定位;老妈发力时竟把老爸抱离了地面,我一边对老爸演示一边指出,发力时身姿不变,只要前臂朝自己方向用力迅速压迫施救对象腹部。

走下楼才发现正下雨,没有带伞,掐时间赶高铁,上楼再去拿伞耽误行程。焦头烂额中,我看到铁门边靠着一把长柄梅花伞,是向佬老太放在这里的。它几乎每天都安静地靠着墙角,平时大家无人问津,都嫌弃它,好像它进过垃圾桶犹如判过刑一样,但这时,我毫不犹豫地拿起它,走进那蒙蒙的细雨里。

海滩游子约我参加企业报人聚会,衣服都是精心挑选的,格子衬衣,纯羊毛休闲服,理了发,刮了须,西装式黑裤,白色旅游鞋。伴着公路上集卡的隆隆声,我一路走,一路观察起头顶的梅花伞来。酱色伞面印着一瓣瓣的小梅花,有红也有黄,一根支撑伞骨的钢丝已折断,为了防扎手已用虎钳剪断,伞面与伞骨的接头,有新线缝合的痕迹,显然是修整过。撑开伞并不影响挡雨,乘高铁有20分钟的路程,每次我都喜欢走。长长的路,长长的雨,长长的思绪一路有着梅花伞。

多层楼房暖,雨润却无声。人们下楼后,常遇到有雨无伞的尴尬事。我曾向向佬老太借过伞,老人增添了帮助他人的动力,捡伞回来就更多了。有人抱怨:脏不脏呀,常捡垃圾回来。老人顶着,我行我素。

向佬老太快90岁了,上下楼梯比我们还利索,个子矮小,背有些弯,衣着简单,爬满皱纹精瘦的脸,整天乐呵呵的。冬天喜欢晒太阳,夏天喜欢在荫凉处摇着蒲扇乘凉,性格好动,人很勤快。

夜已深,雨已停,我路过垃圾桶,把梅花伞丢了进去。突然想起一次三楼老夫妻外出去看病,在离家不远处突然遇到了大雨,幸亏有了这把梅花伞的交接互助,才没有使老人淋到雨着了凉。我急急忙忙地又回头把梅花伞捡了回来。

第二天,晴天。我遛狗时下楼看见,五楼的楼道窗台上,放着一把长柄红伞,四楼窗台上黄色短柄伞,三楼则是蓝色折伞,二楼绿色长伞,底层梅花伞依然靠着墙——向佬老太她用伞的展示,竟把整个楼道整成“彩虹”色了!

的。所谓“天井”,不到一丈见方的面积。至少十六支光的电灯每间里总得挂一盏。环境限定,不容你有关心到月亮的便利。走到路上,还没“断黑”已经一连串地亮着街灯。有月亮吧,就像多了一盏街灯。没有月亮吧,犹如一盏街灯损坏了,不曾亮起来。谁留意这些呢?便有无数的趣味;再举一例,《天井里的种植》:“我们乐于亲近植物,趣味并不完全在看花。一条枝条伸出来,一张叶子展开来,你如果耐着性子看,随时有新的色泽跟姿态勾引你的欢喜。到了秋天冬天,吹来几阵西风北风,树叶毫不留恋地掉将下来;这似乎最乏味了。然而你留心看时,就会发觉枝条上旧时生着叶柄的处所,有很细小的一粒透露出来,那就是来春新枝条的萌芽。春天的到来是可以预计的,所以你对着没有叶子的枝条也不至于感到寂寞,你有来看春新绿的

希望。”这样漂亮的文字,于今读来犹感渊雅。

尤其是,他的时评十分犀利,简直就是“鲁迅风”的传神写照,如《“苏州光复”》(约写于1933年)最末一节:“革命什么,不去管它。蒙了‘官办革命’的福,‘草木不伤,鸡犬不惊’,什么都得以保全,这是感激涕零,‘永世不能忘记’的。于是借了学童的口吻,表达衷心爱戴。此情此景。令人想起《鹧风·七月》的末了几句:‘路彼公堂,称彼兕觥,万寿无疆。’这是小学阶段学过的课文《记金华的双龙洞》的读者很难想象的吧。

虽然“习作”予人“别有洞天”的直觉,但是叶老主张“写成文章,在这间房里念,要让那间房里的人听着,是说话,不是念稿,才算及格”的写作理念,在这部书里一以贯之。因此,它是热爱写作的人永远读不厌的“宝典”,尽管叶老把它叫作习作。

梅花伞

董颂三

希望。”这样漂亮的文字,于今读来犹感渊雅。

尤其是,他的时评十分犀利,简直就是“鲁迅风”的传神写照,如《“苏州光复”》(约写于1933年)最末一节:“革命什么,不去管它。蒙了‘官办革命’的福,‘草木不伤,鸡犬不惊’,什么都得以保全,这是感激涕零,‘永世不能忘记’的。于是借了学童的口吻,表达衷心爱戴。此情此景。令人想起《鹧风·七月》的末了几句:‘路彼公堂,称彼兕觥,万寿无疆。’这是小学阶段学过的课文《记金华的双龙洞》的读者很难想象的吧。

虽然“习作”予人“别有洞天”的直觉,但是叶老主张“写成文章,在这间房里念,要让那间房里的人听着,是说话,不是念稿,才算及格”的写作理念,在这部书里一以贯之。因此,它是热爱写作的人永远读不厌的“宝典”,尽管叶老把它叫作习作。

虽然“习作”予人“别有洞天”的直觉,但是叶老主张“写成文章,在这间房里念,要让那间房里的人听着,是说话,不是念稿,才算及格”的写作理念,在这部书里一以贯之。因此,它是热爱写作的人永远读不厌的“宝典”,尽管叶老把它叫作习作。

虽然“习作”予人“别有洞天”的直觉,但是叶老主张“写成文章,在这间房里念,要让那间房里的人听着,是说话,不是念稿,才算及格”的写作理念,在这部书里一以贯之。因此,它是热爱写作的人永远读不厌的“宝典”,尽管叶老把它叫作习作。

虽然“习作”予人“别有洞天”的直觉,但是叶老主张“写成文章,在这间房里念,要让那间房里的人听着,是说话,不是念稿,才算及格”的写作理念,在这部书里一以贯之。因此,它是热爱写作的人永远读不厌的“宝典”,尽管叶老把它叫作习作。

虽然“习作”予人“别有洞天”的直觉,但是叶老主张“写成文章,在这间房里念,要让那间房里的人听着,是说话,不是念稿,才算及格”的写作理念,在这部书里一以贯之。因此,它是热爱写作的人永远读不厌的“宝典”,尽管叶老把它叫作习作。

虽然“习作”予人“别有洞天”的直觉,但是叶老主张“写成文章,在这间房里念,要让那间房里的人听着,是说话,不是念稿,才算及格”的写作理念,在这部书里一以贯之。因此,它是热爱写作的人永远读不厌的“宝典”,尽管叶老把它叫作习作。

虽然“习作”予人“别有洞天”的直觉,但是叶老主张“写成文章,在这间房里念,要让那间房里的人听着,是说话,不是念稿,才算及格”的写作理念,在这部书里一以贯之。因此,它是热爱写作的人永远读不厌的“宝典”,尽管叶老把它叫作习作。

健康

的紧急情

秋色

摄于毕棚沟燕子岩

顾云明

七夕会

七夕会